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与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关联公司合作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关联公司（以下简称“国美电器”）是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中国市场的长期合作客户。

2、基于国美电器在支付货款方面未按合同执行，长期出现延迟的情况，从2022年4月起支付货款情况持续恶化，加上近期资本市场波动，从而导致公司管理层对国美电器未来偿付能力的判断发生重大变化。为防止风险继续扩大，4月24日公司致函国美电器要求其立即支付到期货款，同日国美电器回函，但就支付到期货款无明确承诺；4月25日公司再次致函国美电器重申公司的主张，同日国美电器再次回函，仍然对支付到期货款未作任何安排。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对国美电器应收账款余额合计87,104,003元，扣除预提折让折扣（以双方实际商定后为准）后的净应收为82,358,021元。基于以上情况，公司决定自公告之日起终止与国美电器的商务合作。

3、国美电器是公司的客户之一，近三年（2019年至2021年）公司对国美电器的销售金额依次为：151,813,029元、98,121,133元、79,584,128元，在公司销售占比分别为2.87%、1.98%、1.61%，呈逐年下滑的趋势。

4、公司将积极与国美电器协商处理终止商务合作后的相关事务，并采取相应措施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5、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上述事项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一、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关联公司的情况

（一）国美电器成立于2003年4月2日；注册地位于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胡郎路80号1205室；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主要从事家用电器等销售。

（二）近三年（2019年至2021年）公司对国美电器的销售金额依次为：151,813,029元、98,121,133元、79,584,128元，在公司销售占比分别为2.87%、1.98%、1.61%。2022

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国美电器的销售金额为 8,812,967 元。

二、本次终止合作的原因及背景

基于国美电器在支付货款方面未按合同执行，长期出现延迟的情况，从 2022 年 4 月起支付货款情况持续恶化，加上近期资本市场波动，从而导致公司管理层对国美电器未来偿付能力的判断发生重大变化。为防止风险继续扩大，公司经综合考虑决定终止和国美电器的商务合作关系。

三、本次终止合作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上述事项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公司虽然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对上述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如果国美电器无法履行债务，公司可能会对坏账准备计提不足部分补计提坏账准备。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